附件3

桂林市叠彩区公开招聘劳务派遣人员疫情防控须知

1.考生须严格遵守考试疫情防控管理要求，诚信考试，不得有瞒报、谎报等行为，否则将依法追究有关责任。

2.考试前，考生慎终如始做好个人防护，做好自我健康监测，考前不去中、高风险地区，避免或减少出差，确保考试时身体状况良好，并提前准备好口罩等防护物资。赴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应全程佩戴口罩,并保持社交距离。进入考点考场时需接受防疫安全检查和指导,按要求有序入场，并在离开考点前全程佩戴好口罩。

3.考生进入考点时须佩戴口罩(自备)，进入考点后严禁擅自摘除口罩(工作人员进行身份核验时短暂摘下口罩，面试时需摘下口罩)，在面试期间身体如有不适可报告监考员。

4.考点设置健康扫码查验标识。对所有进入考点考场人员进行本地区健康码和大数据行程卡扫码查验。请考生严格遵守我区疫情防控要求，做好个人安全防护，确保防疫健康码绿码、大数据行程卡绿码，并按要求在面试当天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健康承诺书（签字纸质版）。

5.所有考生都必须经过测温后方可进入考点内，严禁不经过测温擅自进入考点，一旦违反将按违纪处理。

6.接受测温、检查时须排队并保持适当安全距离(间隔不小于1米)。

7.考生进入候考室前将本人所携带的手机关闭装入自带的书包或手机专用信封写上本人姓名和准考证号，放置在考点设置的“禁带物品放置处”(考生不宜将贵重物品带入考点，考点不负责保管考生个人物品)。

8.考生参加考试须符合以下疫情防控健康监测要求：

(1)考前7天，考生本人须通过实名制微信或支付宝等APP自行扫描广西健康码二维码每日健康打卡，否则将影响本人参加考试。

(2)入场进行体温测量，所有人员体温低于37.3℃方可进入，对入场时体温不合格者(体温超过37.3℃)，在现场适当休息后，使用其他设备或其他方式进行再次测量，仍不合格的，经综合评估不符合条件者不得参加考试。

(3)考前14天内有涉疫区(一般指有中、高风险地区和有核酸检测阳性人员的地级市、区，根据全国疫情发展情况确定)旅居史，或被判定为新冠病毒感染者(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的密切接触者，不得参加此次面试。

(4)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人员，不得参加此项面试。

9.其他未尽事宜，按自治区最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执行。

健康承诺书

姓名： 性别：　　；年龄：岁；联系电话:

工作单位：

本人已了解考试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现承诺以下事项：

一、本人参加考试前14日内未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已知无症状感染者及其密切接触者。

二、本人参加考试前14日内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等症状。

三、本人参加考试前28日内未到过境外、21日内未到过国内新冠疫情中高风险地区及国内新冠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区。

四、本人是（）／否（）接种疫苗，已接种第　　剂次。

五、本人在考试期间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广西有关法律及传染病防控各项规定，自行做好防护工作，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各项疫情防控安全要求，自觉配合体温测量、查验“二码”等工作。参加考试期间如出现发热（≥37.3℃）、咳嗽、乏力等身体不适情况，将自觉接受流行病学调查，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六、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承诺不实、隐瞒病史和接触史、故意压制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人签名：

 承诺日期：2022年 月 日